

中国精神残疾人及亲友协会

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期孤独症服务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孤独症服务机构：

为了加强与助残社会组织的联系与服务，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提升残疾人服务水平，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中国残联以孤独症服务机构为试点，自 2012 年起在全国启动了为“孤独症服务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见《关于开展孤独症服务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的通知》[残联厅（2012）41 号]文件）。该活动取得了预期成果，活动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加强各级残联与孤独症服务组织的联系，促进机构提升服务能力起到了积极作用，在社会上引起了良好反响，对推动孤独症服务行业发展，探索及创新残疾人社会服务组织管理模式具有重要的意义。

2019 年 3 月，中国精协在合肥召开了“全国孤独症服务机构负责人联席会议”。联席会议宣布开展第二期孤独症服务机构能力提升计划。经中国残联领导同志同意，中国精协自 2020 年到 2024 年开展“第二期孤独症服务机构能力提升计划”。根据《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期孤独症服务机构能力提升计划的通知》（残联厅函【2019】294 号）文件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第二期孤独症服务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分三年完成，每年一批，年初开始，8 月底材料上报截止，11 月底评估结束，次年世界孤独症日前夕，“全国孤独症机构联席会议”公布结果。

2、活动材料下载

(1) 中国精协官网（www.cappdr.org），《“孤独症机构能力提升计划专栏”》下载资料。

材料组成包括：

- (1)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通知；
- (2)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方案；
- (3)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标准；
- (4)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材料清单及要求；
- (5)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申请表
- (6) 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自评报告（内容提纲）

3、上报材料清单

见《第二期孤独症机构自强自律创建活动提交材料清单与要求》

4、联系方式及材料上报邮箱

- (1) 中国精协监督机构联系人及方式：郭德华（010-66580049，18612658098）
- (2) 第三方评估机构联系人及方式：北京市倍能公益组织能力建设与评估中心，付珺

优（010-51235100，13260028210）

（3）材料上传专用邮箱：ziquangzilv2019@163.com,

（4）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86号（邮编：100034）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二〇二零年三月三十日